

# 安徽省财政厅 教育 厅 文件

皖财教〔2022〕454号

---

##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2 年 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 资金预算的通知

有关市财政局、有关院校：

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下达 2022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2〕68 号），经研究，并报财政部审核同意后，现下达你市（校）2022 年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预算（项目代码：340000221407000000074），用于支持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详见附件 1，收入列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05

教育支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按照《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5号）的要求，有关院校应严格执行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强化资金使用管理，统筹细化到具体项目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加快预算执行。资金不得用于基本建设、对外投资、偿还债务、支付利息、支付罚款、捐赠赞助等支出，不得用于在全校范围内普遍提高人员薪酬待遇，不得作为其他项目的配套资金，不得提取工作经费或管理经费，也不得用于按照国家规定不得开支的其他支出。

二、此次下达的中央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有关市财政部门要按照《财政部关于做好2022年财政资金直达工作的通知》（财办〔2022〕12号）要求，做好直达资金下达、监控等工作。

三、有关院校应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参考《2022年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附件2），细化量化相关绩效目标，并请于资金下达30日内将绩效目标表分别报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备案。请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附件：1. 2022 年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预算表
2. 2022 年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区域绩效目标表





附件1

## 2022年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合计	提前下达金额	此次下达金额	其中：“双一流”建设高校
合 计		259210	200136	59074	8600
1	安徽大学	35615	16652	18963	8600
2	安徽师范大学	14394	12613	1781	
3	安徽农业大学	11945	10134	1811	
4	安徽医科大学	14181	12596	1585	
5	安徽工业大学	12131	10255	1876	
6	安徽理工大学	14708	12865	1843	
7	安徽财经大学	9886	7573	2313	
8	淮北师范大学	9872	7388	2484	
9	安徽工程大学	10668	8381	2287	
10	安徽建筑大学	7678	6622	1056	
11	安徽中医药大学	8940	8005	935	
12	蚌埠医学院	7146	6598	548	
13	皖南医学院	8531	7760	771	
14	阜阳师范大学	7814	6154	1660	
15	安庆师范大学	9624	7581	2043	
16	安徽科技学院	6466	5127	1339	
17	合肥师范学院	5863	5140	723	
18	皖西学院	7616	5627	1989	
19	淮南师范学院	7143	5488	1655	
20	合肥学院	2428	2093	335	
21	巢湖学院	5414	4293	1121	
22	黄山学院	6142	4869	1273	
23	铜陵学院	7120	5426	1694	
24	滁州学院	6627	5159	1468	
25	宿州学院	6856	5103	1753	
26	池州学院	5407	4320	1087	
27	蚌埠学院	6101	4670	1431	
28	安徽艺术学院	1894	1644	250	
29	亳州学院	1000	0	1000	

## 附件2

**2022年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资金名称		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省级财政部门		安徽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安徽省教育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259210	
		其中: 中央补助	259210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公办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全省平均水平不低于12000元。</p> <p>目标2: 完善公办普通本科高校预算拨款制度, 改进资金分配和管理方式, 强化政策和绩效导向, 完善资金分配的激励约束机制。</p> <p>目标3: 推进公办普通本科高校深化改革和内涵式发展, 不断提高教学水平和科学研究能力。</p> <p>目标4: 相关高校世界一流学科建设取得明显进展, 综合实力进一步提升。</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办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水平	≥12000元
			支持的学科数量	≥50个
			支持的教学实验室数量	≥20个
			支持的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数量	≥10个
			支持的创新团队数量	≥5个
		质量指标	本科高校预算拨款制度	逐步完善
			地方高校基本办学条件	逐步改善
			地方高校办学质量	逐步提升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进度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校数	29所
			受益学生数	近60万人
			为国家重大战略与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支撑	逐步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本科高校持续健康发展	持续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本科高校平均满意度	≥90%

信息公开类别：主动公开

---

抄送：财政部安徽监管局

---

安徽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年5月7日印发

---